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J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 津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2,909.3	2,863.5	1.6%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144.7	212.3	-31.8%
毛利率(%)	5.0%	7.4%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1)	105.8	206.8	-48.8%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	3.6%	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6.4	92.6	-93.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07	15.44	-93.1%
每股股息(港仙)			
— 中期	0.0	3.5	-100.0%
— 擬派末期	0.0	2.0	-100.0%
	0.0	5.5	-100.0%
派付股息比率(%)	0%	30.0%	
銷售量(噸)(附註2)	597,056	662,026	-9.8%
每噸平均加工費(人民幣元)(附註3)	379	696	-45.5%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變動
資產淨值(人民幣百萬元)	586.0	596.6	-1.8%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	0.98	0.99	-1.0%
借款(人民幣百萬元)	848.2	958.0	-11.5%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4)	144.7%	160.6%	

附註：

1.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以除稅前溢利減去財務成本淨額，並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算。
2. 此乃指於回顧報告期間內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銷售量。
3. 平均加工費為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及直接材料平均成本之差額。
4. 資產負債比率以借款除以資產淨值計算。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相應的2017年同期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909,265	2,863,465
銷售成本		<u>(2,764,586)</u>	<u>(2,651,159)</u>
毛利		144,679	212,30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6,227	9,722
銷售開支		(31,788)	(46,228)
行政開支		<u>(38,651)</u>	<u>(37,042)</u>
除投資收入及收益、財務成本淨額及 稅項前溢利		80,467	138,758
投資(虧損)收益		(27,297)	9,353
財務收入	6	1,420	2,015
財務成本	6	<u>(45,327)</u>	<u>(41,732)</u>
財務成本淨額	6	<u>(43,907)</u>	<u>(39,717)</u>
除稅前溢利		9,263	108,394
所得稅開支	7	<u>(2,968)</u>	<u>(15,989)</u>
年度溢利	8	6,295	92,40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其後可能重新 分類至損益的的匯兌差額		<u>(2,751)</u>	<u>(2,82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544</u>	<u>89,583</u>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412	92,635
非控股權益		<u>(117)</u>	<u>(230)</u>
		<u>6,295</u>	<u>92,405</u>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661	89,813
非控股權益		<u>(117)</u>	<u>(230)</u>
		<u>3,544</u>	<u>89,58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10	<u>1.07</u>	<u>15.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8,733	487,234
預付租賃款項		189,533	82,78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支付的按金		47,596	33,054
遞延稅項資產		6,188	4,208
		<u>862,050</u>	<u>607,278</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4,375	2,116
存貨		234,565	309,93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59,027	707,6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	11,490
可收回稅項		5,179	1,6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3,944	98,3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465	127,955
		<u>899,555</u>	<u>1,259,203</u>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12	202,026	228,871
合約負債	13	66,589	–
應付稅項		–	1,7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34,047	52,471
借款—一年內到期	14	831,091	895,242
		<u>1,133,753</u>	<u>1,178,322</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34,198)</u>	<u>80,88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27,852</u>	<u>688,159</u>
非流動負債			
借款—到期逾一年	14	17,147	62,750
遞延收入		24,750	28,050
遞延稅項負債		–	753
		<u>41,897</u>	<u>91,553</u>
資產淨值		<u>585,955</u>	<u>596,606</u>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999	4,999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u>580,956</u>	<u>582,2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85,955</u>	587,236
非控股權益	-	<u>9,370</u>
權益總額	<u><u>585,955</u></u>	<u><u>596,60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公眾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海逸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兩名個別人士許松慶先生（「許先生」）及羅燦文先生（「羅先生」）以一致行動方式最終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華滙控股有限公司、江門市華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江門市華睦五金有限公司及Huajin (Singapore) Pte. Ltd.，從事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加工及銷售。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14號新文華中心A座518室。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9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董事在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就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人民幣234,198,000元，對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作出審慎考慮。

經計及各銀行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其為滿足本集團之營運需求而根據有關融資的過往重續歷史於到期時重續）及經營活動估計產生之營運資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未來最少十二個月內持續經營。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借貸的總融資額度為約人民幣958,49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798,786,000元已經動用，而未動用的融資額度為人民幣159,704,000元。

根據上述各種因素，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有充裕財務資源，能於可見將來其財務責任到期時悉數履行該等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共同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而有關內部報告乃由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許先生及羅先生定期審閱，以便將資源分配至分部及評估彼等表現。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首席營運決策者整體評估經營表現及分配本集團資源，乃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鋼材產品及殘渣的生產及銷售。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主要位於中國。

首席營運決策者根據附註4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及並無其他分部資料呈列。

本集團鋼材產品及殘渣銷售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貨品已運至客戶指定地點(交付)時或客戶選擇於本集團的生產廠房收貨時。支付條款及信貸期(如有)載於附註11。本集團的產品保證一般要求其生產的產品在材料及工藝方面沒有瑕疵且符合客戶的規格。倘本集團未能滿足產品要求，其客戶可於15天內退回該等不合格產品，而本集團須免費維修或更換此等產品。

按貨品類型分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冷軋鋼材產品銷售		
— 冷軋鋼條及鋼板	2,068,096	2,034,582
— 焊接鋼管	185,623	169,233
鍍鋅鋼材產品銷售	436,769	546,386
製造過程中的殘餘廢鋼銷售	218,777	113,264
	<u>2,909,265</u>	<u>2,863,465</u>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所有產品均在一年內交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分配給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未予披露。

本集團收益主要產生自位於中國及東南亞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基於交付貨品的目的地(不論貨品來源地)釐定的收益詳情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902,258	2,810,691
東南亞	7,007	52,774
	<u>2,909,265</u>	<u>2,863,465</u>

概無來自本集團任何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總額的10%以上(2017年：無)。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i及ii)	7,261	10,99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897)	190
其他	1,863	(1,463)
	<u>6,227</u>	<u>9,722</u>

附註：

- (i) 本集團獲中國地方政府發出獎勵，以鼓勵其業務發展的補貼人民幣3,961,000元(2017年：人民幣7,695,000元)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損益，以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概無附帶任何將予產生的未來相關成本，且與資產亦無任何關連。
- (ii) 人民幣33,000,000元的補貼額已於上一年度記入遞延收入，其中人民幣3,300,000元(2017年：人民幣3,300,000元)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損益。

6. 財務收入及成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420	1,383
— 一名獨立第三方(附註i)	—	632
	<u>1,420</u>	<u>2,015</u>
借款的利息開支(扣除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資本化的金額 人民幣7,405,000元(2017年：人民幣2,036,000元))(附註ii)	(44,583)	(41,732)
自許總處取得借款的利息支出	<u>(744)</u>	<u>—</u>
財務成本，淨額	<u><u>(43,907)</u></u>	<u><u>(39,717)</u></u>

附註：

- (i) 該款項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民幣26,038,000元所產生的利息收入，該貸款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12厘計息。該貸款總額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清。
- (i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化的銀行借款成本產生自借款，透過於合資格資產開支應用全面資本化利率每年5.4%(2017年：5.4%)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508	18,266
— 中國預扣所得稅	2,660	1,001
— 香港利得稅	23	177
	<u>5,191</u>	<u>19,444</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2,233)</u>	<u>(3,455)</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u>2,968</u></u>	<u><u>15,989</u></u>

本年度稅項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9,263</u>	<u>108,394</u>
按企業所得稅25%稅率(2017年：25%)計算的稅項	2,316	27,099
不可就稅務目的予以扣減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236	530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3,348	—
適用稅率增加產生之期初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2,47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	—
附屬公司盈利的預扣稅項	2,660	1,501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u>(3,127)</u>	<u>(13,141)</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u>2,968</u></u>	<u><u>15,989</u></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實施後所涉及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於該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基於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25%的法定稅率計算，乃依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及通知釐定，惟下文所載除外。

兩間於中國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獲認可為符合高新技術發展企業條件的企業，並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16年至2018年連續三年享有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

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任何溢利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派發股息一般須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當其合資格成為香港稅務居民，根據中國稅法，則可應用5%的優惠稅率。

8. 年內溢利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董事薪酬：		
— 袍金	602	519
— 其他酬金、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17	73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29
	<u>1,346</u>	<u>1,286</u>
其他員工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5,196	87,2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所享有者)	9,047	10,192
	<u>85,589</u>	<u>98,771</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631	1,449
— 非核數服務	656	6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648	56,830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3,029	1,8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	3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計入投資(虧損)收益)	—	(1,68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虧損 (收益)淨額(計入投資(虧損)收益)	27,297	(7,664)
	<u>27,297</u>	<u>(7,664)</u>

9 股息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2017年：2016年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	10,086	17,675
2018年不派發中期股息 (2017年：2017年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	—	18,194
	<u>10,086</u>	<u>35,869</u>

自報告期末起，並無建議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溢利	<u>6,412</u>	<u>92,635</u>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600,000</u>	<u>600,000</u>

概無呈列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189,756	268,727
應收票據	75,494	245,531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150,889	129,313
增值稅可收回款項	21,586	40,46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	11,016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21,302</u>	<u>12,641</u>
	<u>459,027</u>	<u>707,689</u>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為信貸虧損撥備，且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確認信貸虧損撥備結餘。

對於具有良好信貸質量及付款記錄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不多於120天(2017年：120天)。對於其他客戶而言，本集團要求於交付貨物時全數結清。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以內	169,292	217,827
31至60天	19,832	44,439
61至90天	16	108
91至120天	1	2,410
121至180天	2	684
181至365天	613	472
1年以上	-	2,787
	<u>189,756</u>	<u>268,727</u>
應收票據：		
30天以內	9,611	29,535
31至60天	3,368	30,922
61至90天	3,589	59,198
91至120天	3,854	37,287
121至180天	46,765	81,043
181至365天	8,307	7,546
	<u>75,494</u>	<u>245,531</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該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歸於客戶的信貸限額及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會定期予以覆核。所有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違約記錄。

於2018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615,000元的應收賬款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該等結餘於報告日期逾期。概無已逾期90天或以上的逾期結餘，且概無款項被視為違約，因為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計及前瞻性資料認為該等結餘可收回。除應收票據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7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3,943,000元的應收賬款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該等結餘於報告期末逾期，本集團尚未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為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認為該等結餘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日數：	
1至30天	684
61至90天	472
1年以上	<u>2,787</u>
	<u><u>3,943</u></u>

於2018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64,502,000元(2017年：人民幣219,350,000元)款項計入本集團應收票據，即轉讓予若干銀行之隨附全面追索權之貼現應收票據。倘發行應收票據之銀行於到期時拖欠款項，銀行擁有追索權可要求本集團支付未償還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應收票據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來自以全部資源保理貿易應收款項的銀行借款(附註14)。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64,502	219,350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u>(64,502)</u>	<u>(219,350)</u>
	<u><u>-</u></u>	<u><u>-</u></u>

1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798	32,979
應付票據	112,401	94,592
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	57,792
應計員工成本	6,276	6,251
應付建設費用	29,917	14,261
應付運輸費用	2,650	7,020
其他應付稅項	1,524	1,144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付代價	10,13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5,322</u>	<u>14,832</u>
	<u><u>202,026</u></u>	<u><u>228,871</u></u>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0天以內	10,950	18,875
31至60天	4,363	5,198
61至90天	1,881	1,802
91至120天	1,035	985
121至180天	1,623	2,025
181至365天	1,617	1,809
1年以上	2,329	2,285
	<u>23,798</u>	<u>32,979</u>
應付票據：		
30天以內	-	22,552
31至60天	28,113	47,872
121至180天	84,288	24,168
	<u>112,401</u>	<u>94,592</u>

若干供應商就購買貨品所授出的平均信貸期不多於30天(2017年：30天)。對於其他供應商而言，本集團須事前預先支付(見附註11)並於接收所購買貨品時作出全數付款。

13. 合約負債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鋼材產品及殘渣銷售，作為流動負債進行報告分析	<u>66,589</u>	<u>57,792</u>

* 本欄金額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起經調整。

合約負債指若干客戶應本集團要求當彼等作出確認訂單時應付的按金。2018年1月1日合約負債的全部結餘已於本年度確認為收益。2018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的全部結餘乃作為流動負債進行報告分析。

14. 借款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有抵押銀行借款	325,101	464,700
保理具全面追索權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附註11)	64,502	219,350
有抵押其他借款	<u>25,388</u>	<u>36,483</u>
	414,991	720,533
浮息借款：		
有抵押銀行借款	<u>433,247</u>	<u>237,459</u>
	<u>848,238</u>	<u>957,992</u>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如：		
— 一年以內	831,091	895,242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430	46,000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u>10,717</u>	<u>16,750</u>
	848,238	957,992
減：流動負債中列示的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831,091)</u>	<u>(895,242)</u>
非流動負債中列示的款項	<u>17,147</u>	<u>62,750</u>

上述有抵押其他借款乃來自一間獨立於本集團的金融機構的借款。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4.35%至8.05%(2017年：4.35%至8.39%)。本集團借款由本集團若干資產所擔保(詳述於附註17)。

15. 資本承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已訂約但於綜合財務報表尚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u>204,350</u>	<u>246,935</u>

16. 經營租賃承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有關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下的已付／ 應付最小租賃付款	<u>1,377</u>	<u>1,178</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於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01	1,17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64	306
五年以上	<u>3,720</u>	<u>-</u>
	<u>6,185</u>	<u>1,476</u>

經協商租約平均為期五年(2017年：兩年)。

17. 資產抵押

若干本集團借款乃由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其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9,917	334,000
預付租賃款項	143,936	63,227
貿易應收款項	5,066	12,1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23,944</u>	<u>98,365</u>
	<u>582,863</u>	<u>507,71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為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領先冷軋鋼加工企業。本集團主要從事將熱軋鋼卷加工成按客戶規格定制的冷軋鋼條、鋼板及焊接鋼管以及鍍鋅鋼材產品，所涵蓋行業包括輕工五金、家用電器、傢俱、摩托車／自行車配件、LED和照明。本集團提供定制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加工、橫切、縱切、倉儲及配送服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2,909.3百萬元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4百萬元，分別較2017年同期增加1.6%及減少93.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銷售量合共597,056噸，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2,026噸減少64,970噸或9.8%。於回顧報告期間內，我們冷軋加工及鍍鋅加工的年度加工量分別約為750,000噸及250,000噸，平均使用率分別約67.4%及36.8%。於回顧報告期間內，我們鍍鋅加工的兩項使用率並未得到有效利用，部分由於我們就鍍鋅鋼材產品收取的平均加工費(即售價與原材料(亦即熱軋鋼卷)成本的差額)下調及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2月期間臨時暫停改善鍍鋅生產線所致。於回顧報告期間內，鋼材產品(包括熱軋鋼材及冷軋鋼材)的市價呈現上升趨勢。管理層認為，不以產生額外生產成本的較低加工費接受額外銷售訂單屬合理。因此，回顧報告期間的銷量及現有產能的平均利用率降低。透過進一步投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管理層認為，當古井鎮新生產基地投產後，本集團將可於單位生產成本削減及受惠於生產規模效益提升時提高銷量。

於2017年底，我們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須就過往財政年度的稅務責任進行自查。根據中國附屬公司編製的自查報告，中國稅務機關評估該中國附屬公司須就2014年至2016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增值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0.1百萬元，就2012年至2016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房地產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5.5百萬元及就2010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印花稅人民幣15,000元。根據Intrend Ventures Limited、中誠有限公司、海逸有限公司、許松慶先生及羅燦文先生(統稱為「彌償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提供若干彌償於2016年3月23日簽立的彌償契據，本公司向彌償人送達繳款通知書及許先生已於2018年5月承擔及彌償額外稅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5.6百萬元。本集團於2017年財政年度於「銷售成本」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下確認有關額外稅項及附加稅，而所彌償的金額則於2018年財政年度作為視作股東注資計入資本儲備。

為了確保業務可長遠增長，本集團大舉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藉以鞏固現有生產基地及設備的規模和加工能力。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所產生的建築成本約人民幣181.1百萬元。本集團於2018年下半年開始於古井鎮土地使用權的新生產基地的施工及地基工程，預期新生產基地將於2019年年底投產。

2018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乃主要由於取得短期借款，以為非流動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董事認為，倘概無任何突發情況及考慮到(i)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ii)本集團現時可動用的融資額度及擬於該等融資額度到期後重續，本集團正申請額外長期借款及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流動負債或預期的擴充營運的需求。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204.4百萬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借款撥付。本集團預計市場對旗下產品的需求持續上升，並有持續提升產能的需要。相信在未來數年，該等投資將會促進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改善純利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銷售。我們的收益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63.5百萬元小幅增加約人民幣45.8百萬元或1.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09.3百萬元。

我們加工鋼材產品的銷量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534,961噸減少29,834噸或5.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505,127噸。我們鍍鋅鋼材產品的銷量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127,065噸減少35,136噸或27.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91,929噸。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銷量合共597,056噸，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2,026噸減少64,970噸或9.8%。

收益增加主要受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所致。回顧報告期間，包括熱軋鋼材和冷軋鋼材在內的鋼材產品市場價格有所上漲。我們加工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4,120元，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4,462元。我們鍍鋅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4,300元，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人民幣4,751元。概括而言，我們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人民幣4,154元，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人民幣4,506元。

中國市場的國內銷售貢獻收益超過99%，餘下部份源於東南亞客戶的銷售。

其他收益主要源於向回收商銷售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鋼殘餘物及向委聘我們加工彼等提供的熱軋鋼卷的客戶提供加工服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其他收益佔我們收益約7.5%。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加工鋼材產品	2,253,719	77.5	2,203,815	77.0
—加工鋼條及鋼板	2,068,096	71.1	2,034,582	71.1
—焊接鋼管	185,623	6.4	169,233	5.9
銷售鍍鋅鋼材產品	436,769	15.0	546,386	19.1
其他	218,777	7.5	113,264	3.9
	2,909,265	100.0	2,863,465	100.0

銷售成本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至約人民幣2,764.6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5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3.4百萬元或4.3%。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材料	2,463,768	89.2	2,289,313	86.4
水電	94,888	3.4	114,513	4.3
消耗品	88,204	3.2	105,509	4.0
折舊開支	46,375	1.7	50,452	1.9
直接勞工	62,064	2.2	71,934	2.7
其他	9,287	0.3	19,438	0.7
	2,764,586	100.0	2,651,159	100.0

直接材料指原材料成本，主要為熱軋鋼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材料佔我們銷售成本超過89%。直接材料的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報告期間內直接材料的現行市價上漲所致。

水電主要涉及我們生產過程中所耗用的電、水和天然氣。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水電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94.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或17.1%。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報告期間內銷量下跌及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2月期間臨時暫停改善鍍鋅生產線所致。

消耗品包括生產過程中所耗用的機械零件及物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消耗品亦減少至約人民幣88.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3百萬元或16.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生產活動減少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46.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1百萬元或8.1%。該減少乃由於回顧報告期間內的生產攤銷減少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勞工減少至約人民幣62.1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8百萬元或13.6%。我們的直接勞工減少乃主要由於薪資、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的供款減少所致。

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其他稅項及附加費、維修及保養和其他雜項開支。

毛利

自2018年3月以來，原材料(即熱軋鋼卷)的價格大幅上漲，創過去五年的新高水平。部分客戶就再次訂購存貨採取觀望態度，導致我們的銷量較2017年同期減少。此外，鑑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原材料成本上漲，我們就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向客戶徵收的平均加工費(即售價與直接材料成本之間的差異)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約人民幣696元減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約人民幣379元，以維持業務流量。故此，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44.7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12.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7.6百萬元或31.8%，並錄得毛利率5.0%，較相應期間的7.4%減少約2.4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產品的銷售量、平均售價、所用直接材料平均成本及平均售價與所用直接材料平均成本之間的差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加工鋼材產品銷售量	505,127 噸	534,961 噸
— 加工鋼條及鋼板	465,235 噸	493,930 噸
— 焊接鋼管	39,892 噸	41,031 噸
鍍鋅鋼材產品銷售量	91,929 噸	127,065 噸
	597,056 噸	662,026 噸
平均售價(每噸)		
— 加工鋼材產品	人民幣4,462元	人民幣4,120元
— 鍍鋅鋼材產品	人民幣4,751元	人民幣4,300元
— 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	人民幣4,506元	人民幣4,154元
所用直接材料平均成本(每噸)	人民幣4,127元	人民幣3,458元
平均售價與所用直接材料 平均成本之間的差額(每噸)		
— 加工鋼材產品	人民幣335元	人民幣662元
— 鍍鋅鋼材產品	人民幣625元	人民幣842元
— 加工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	人民幣379元	人民幣696元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至約人民幣6.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5百萬元或36.1%。該減幅主要由於在回顧報告期間內，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的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31.8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或31.2%。回顧報告期間內的銷售開支減少乃主要歸因於薪金、運送成本及其他銷售相關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至約人民幣38.7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4.6%。

投資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虧損增加至約人民幣27.3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9.4百萬元。於回顧報告期間內的有關投資虧損主要由於有關商品期貨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目的在於對沖本集團購買的原材料)的已變現虧損淨額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年利率介乎4.35%至8.05% (2017年：4.35%至8.49%) 計算的借款利息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增加至約人民幣45.3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8.6%。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報告期間內的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3.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0百萬元或81.3%。該減幅乃主要歸因於回顧報告期間的溢利減少。於2017年2月，我們兩家主要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年期間內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該兩家中國附屬公司正著手於2019年3月申請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年內溢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至約人民幣105.8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01.0百萬元或48.8%。該降幅反映在回顧報告期間內我們業務的營運現金流減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降至約人民幣6.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6.2百萬元或93.1%。

淨利潤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減少約3.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5.5百萬元或43.4%至約人民幣72.5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5百萬元或25.9%至約人民幣123.9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34.2百萬元(2017年：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0.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85.9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596.6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為79.3%，而2017年12月31日為106.9%。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約人民幣848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958.0百萬元)及權益總額為約人民幣585.9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596.6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1.45倍(2017年12月31日：1.61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安排總額度為約人民幣958.5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028.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798.8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738.6百萬元)已經動用。本集團認為其已並將擁有充裕的未動用融資安排，可應付其業務營運、資本開支及業務拓展。

外匯風險

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我們部分收益源自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且該等客戶以美元結算，我們面臨美元兌人民幣波動的風險。此外，我們面臨來自若干銀行結餘的外匯風險，該等結餘以美元、人民幣、港元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察面臨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金融工具

於回顧報告期間內，除商品期貨合約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作對沖用途的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18年9月7日，本集團訂立一項收購協議，內容有關以總代價人民幣10.1百萬元向非控股股東收購江門市津源金屬製品有限公司的餘下40%權益。於回顧報告期間內，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

或有負債

於回顧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作為授予本公司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之融資安排之抵押品。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及並無或有負債(2017年：無)。

僱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新加坡合共有1,044名(2017年12月31日：1,034名)全職僱員。於2018年，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約人民幣85.6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98.8百萬元)。本集團按僱員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酬報其僱員。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以根據個人表現鼓勵並獎賞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對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發展作出的貢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我們上市後的酌情花紅政策，本公司可於各財政年度給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酌情花紅(倘獲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批准)將不超過本集團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經審核綜合溢利的5%。該等酌情花紅的其中一半擬給予執行董事作為獎勵花紅，而其餘一半則給予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一如2017年，董事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決定不會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任何酌情花紅，藉此為本集團的營運及擴張保留更多內部資源。

展望與未來計劃

中國政府於2017年3月提出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規劃。近年，江門市地區政府大力推動大廣海灣經濟區發展及建設，其亦於國家策略層面推行。深圳及廣州領導創新行業，香港則重視金融行業，而整個珠江三角洲的其他城市(包括江門)於智能製造及高端製造均具有競爭力。大灣區及大廣海灣經濟區發展構成綜合經濟及商業中心，可為廣東省(包括江門)(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點)帶來龐大商機及促進投資活動。

為求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及達成相對優勢，本集團將銳意透過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擴充我們加工鋼材產品與鍍鋅鋼材產品的產能。未來數年，由於本集團致力於削減單位生產成本，以受惠於生產規模效益提高，相信該等旨在擴大產能的生產廠房及設施投資(包括收購古井鎮土地使用權)將有助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純利率提升。本集團將繼續保持以年產量計廣東省內冷軋碳鋼加工商當中的領先地位，為深化本公司長遠競爭優勢提供一個堅固基礎。管理層竭力達致可持續業務增長及為本集團股東帶來長期價值。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2.38港元及實際產生的上市開支計算，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30.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8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為1.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百萬元)存在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大幅運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應用 (百萬港元)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止 的實際 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止 的實際 使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償還來自中國商業銀行的 營運資金貸款	150.0	45.4	150.0	126.1
購買生產機械及設備	71.0	21.5	71.0	59.6
為向許先生收購兩塊工業 用地及其上所建的經營 建築提供資金	48.6	14.7	48.6	40.5
為建造及營運四號車間 提供資金	27.3	8.2	27.3	22.7
升級我們的ERP系統	4.1	1.2	2.4	2.1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 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9.7	9.0	29.7	24.5
總計	<u>330.7</u>	<u>100.0</u>	<u>329.0</u>	<u>275.5</u>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全年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4.1條

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年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以三年年期委任，而所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年期委任。然而，全體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由股東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

董事將繼續竭盡所能促使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回顧年度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將載於本公司2018年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該份年報稍後將送呈各位股東。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在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成為任何安排的訂約方，促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各自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取得權益。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海逸有限公司、Intrend Ventures Limited、中誠有限公司、許先生及羅先生（「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交書面確認（「確認」），聲明各控股股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立日期為2016年3月23日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下的不競爭承諾（「承諾」）。

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之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段。

在接獲確認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審查作為年度審閱程序的一部份。為釐定控股股東是否全面遵守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留意到(a)控股股東宣稱彼等已全面遵守承諾；(b)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並無報告新的競爭業務，及(c)並無任何特定情況致使全面遵守承諾受到懷疑。鑒於上文所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控股股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環境、社會及管治

應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須每年及本公告所涵蓋的相同期間，匯報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本公司將於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於初步公告所列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在聯交所與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分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huajin-h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松慶

香港，2019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松慶先生(主席)、羅燦文先生(行政總裁)、陳春牛先生及Xu Songman先生；非執行董事許健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慈飛先生、譚旭生先生及胡志強先生。